证券代码：002969　　证券简称：嘉美包装　　公告编号：2021-070

嘉美食品包装（滁州）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嘉美包装	股票代码	00296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强	王勇；张素会	
办公地址	安徽省滁州市芜湖东路189号	安徽省滁州市芜湖东路189号	
电话	0550-6821910	0550-6821910	
电子信箱	jiamei@chinafoodpack.com	jiamei@chinafoodpack.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428,727,918.06	583,465,730.70	144.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3,156,236.77	-26,765,225.30	373.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0,725,766.26	-40,941,349.53	272.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66,997,061.67	-70,925,069.26	335.4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62	-0.0281	371.1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62	-0.0281	371.1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43%	-1.30%	4.7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546,422,802.06	3,558,041,171.81	-0.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165,278,642.99	2,097,398,693.67	3.24%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0,62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股份状态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数量
中国食品包装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48.53%	466,005,960	466,005,960		
富新投资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2.67%	121,678,793	0		
东创投资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8.47%	81,299,219	0		
茅台建信（贵州）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贵州茅台建信食品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65%	44,681,909	0		
中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4.42%	42,447,813	0		
滁州嘉冠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9%	25,876,187	25,876,187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鲁灏涌信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6%	11,170,477	0		
滁州嘉华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6%	9,242,304	9,242,304		
滁州嘉金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6%	7,329,322	7,329,322		
许庆纯	境内自然人	0.70%	6,747,434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富新投资有限公司、东创投资有限公司及中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均属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除此之外，本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者一致行动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嘉美食品包装（滁州）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16嘉美债	112489	2016年12月08日	2021年12月08日	2777.1	8.00%

（2）截至报告期末的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资产负债率	38.95%	41.06%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13.43	3.11

三、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拟以全资子公司鹰潭嘉美印铁制罐有限公司为实施主体，在江西省鹰潭市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龙岗片区投资建设年产16亿罐的铝制二片罐生产线及相关配套设施（包括普通铝制易拉罐及新型铝制瓶罐）。详情披露在2021年5月14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建设铝制二片罐生产线项目的公告》（公告号：2021-044）。

证券代码：002969　　证券简称：嘉美包装　　公告编号：2021-068

嘉美食品包装（滁州）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嘉美食品包装（滁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8月20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并于2021年8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民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此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方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1年半年度报告》，《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审议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嘉美食品包装（滁州）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审议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 嘉美包装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嘉美食品包装（滁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002969　　证券简称：嘉美包装　　公告编号：2021-069

嘉美食品包装（滁州）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嘉美食品包装（滁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8月20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1年8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参会监事3人，实际参会监事3人，由监事会主席关毅雄先生主持，本次监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全体监事逐项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 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交易所等相关部门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真实、准确、完整地从各个方面反映公司2021年半年度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在本次监事会进行审议前，我们没有发现参与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法律法规及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有关规定的行为。全体监事一致同意通过该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1年半年度报告》，《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审议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 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该专项报告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全体监事一致同意该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嘉美食品包装（滁州）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审议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嘉美包装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嘉美食品包装（滁州）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002716　　证券简称：金贵银业　　公告编号：2021-081

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石启富	董事	个人原因	汤建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金贵银业	股票代码	00271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ST金贵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袁志勇	袁剑	
办公地址	湖南省郴州市苏仙区白露塘镇福城大道1号	湖南省郴州市苏仙区白露塘镇福城大道1号	
电话	0735-6663071	0735-2659812	
电子信箱	yzyjgyy@163.com	yuanjianwin@163.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26,611,576.00	605,792,184.71	-29.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8,947,079.77	-1,311,122,789.25	97.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8,091,867.30	-1,228,797,761.42	96.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66,213,279.37	-22,113,405.46	851.6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31	-0.5931	97.7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31	-0.5931	97.7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9%	不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763,306,873.16	3,648,844,241.63	3.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964,397,074.65	1,962,686,743.22	0.09%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9,38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股份状态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数量
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产业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9.50%	210,000,000			
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8.52%	188,306,295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7.20%	159,063,972			
曹永贵	境内自然人	5.98%	132,257,110	132,257,110	质押	125,154,301
					冻结	132,257,110
财信资产管理（郴州）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24%	115,809,375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中融－融颐6号股票收益权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4.54%	100,300,000	21,683,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省分行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3%	51,568,632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省分行	国有法人	1.87%	41,409,576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3%	38,248,686			
河池市交通矿业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61%	35,504,531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财信资产管理（郴州）有限公司、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产业投资经营有限公司保持一致行动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公司债券	14金贵债	112231	2014年11月03日	2019年11月03日	0	7.55%
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7金贵01	114274	2017年12月14日	2020年12月13日	0	8.00%
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8金贵01	114332	2018年04月25日	2021年04月24日	0	8.70%

（2）截至报告期末的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资产负债率	47.80%	46.21%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2.75	-4.39

三、重要事项

在各级政府的大力支持和协助下，公司于2020年实施了司法重整，获得了重整投资人5.52亿元的资金注入，并对大部分债务实施了债务重组；2021年1月22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新的董事、监事，并聘任了新的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已于2021年3月11日复工复产，并于2021年4月26日全面复工复产，持续经营能力由此得到恢复；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正常，已步入良性发展的轨道。

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002716　　证券简称：金贵银业　　公告编号：2021-079

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8月20日以电话和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于2021年8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8人。出席会议的董事有潘郴华先生、何克非先生、汤建先生、荣起先生、曹露莎女士；独立董事黄健柏先生、卫建国先生、刘兴树先生。董事石启富先生因工作原因无法出席现场会议，委托董事汤建先生出席并行使表决权。

会议由董事长潘郴华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与会董事就议案进行了审议、表决，本次会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审议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内容：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刊登于2021年8月30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刊登于同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会议审议并通过了该议案。

特此公告。

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002716　　证券简称：金贵银业　　公告编号：2021-080

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8月20日以电话和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于2021年8月27日在郴州市苏仙区白露塘镇福城大道1号金贵白银城11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共3人。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雷蕾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关于审议公司2021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内容：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刊登于2021年8月30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刊登于同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会议审议并通过了该议案。

特此公告。

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002073　　证券简称：软控股份　　公告编号：2021-029

软控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全部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软控股份	股票代码	00207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垚	孙志慧	
办公地址	山东省青岛市郑州路43号	山东省青岛市郑州路43号	
电话	0532-84012387	0532-84012387	
电子信箱	zhangyao@mesnac.com	sunzh@mesnac.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857,961,137.61	1,197,328,076.55	55.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3,741,467.07	5,590,486.65	503.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4,128,222.55	-14,179,336.70	270.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5,796,259.66	-6,477,693.59	1,270.1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64	0.006	506.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68	0.006	513.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79%	0.13%	0.6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9,772,664,880.71	8,172,586,162.04	19.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302,363,217.37	4,266,754,181.42	0.83%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0,86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股份状态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数量
袁仲雪	境内自然人	15.56%	145,308,486		质押	115,000,0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3.90%	36,462,200			
青岛高等学校技术装备服务部	国有法人	2.24%	20,890,236		冻结	16,200,000
软控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6%	16,416,621			
南方基金－农业银行－南方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6%	11,724,800			
中欧基金－农业银行－中欧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6%	11,724,800			
博时基金－农业银行－博时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6%	11,724,800			
大成基金－农业银行－大成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6%	11,724,800			
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嘉实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6%	11,724,800			
广发基金－农业银行－广发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6%	11,724,800			
华夏基金－农业银行－华夏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6%	11,724,800			
银华基金－农业银行－银华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6%	11,724,800			
易方达基金－农业银行－易方达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6%	11,724,8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软控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为公司员工持股计划账户，除此以外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以上其他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不适用

特此公告。

软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官炳政
2021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002073　　证券简称：软控股份　　公告编号：2021-030

软控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下简称"《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软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2021年6月30日的《软控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6年6月22日《关于核准软控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367号），公司获准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总数不超过127,000,000股。公司实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23,198,417股，发行价为每股10.3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268,943,695.10元，扣除含税发行费用23,123,198.42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245,820,496.68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6年10月11日全部到位，已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中兴华验字[2016]第SD03-0011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非公开发行募集的资金总额	1,268,943,695.10
减：已支付承销及保荐费用	18,000,000.00
减：已支付的其他发行费用	5,000,000.00
减：已支付其他发行费用	123,198.42
本次募集资金净额	1,245,820,496.68
减：上年度累计直接投入募投项目	23,493,673.19
减：本年度直接投入募投项目	648,204.00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52,144,933.34
加：购买理财产品的利息收入	45,484,687.69
减：变更募投项目后投入(包括兑付"16公司债"640,413,101.63元、偿还银行贷款270,486,903.04元)	910,900,004.67
截至2021年6月30日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408,408,235.85
其中：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8,408,235.85
2021年度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400,000,000.00

二、募集资金存放与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制定和执行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修订了《软控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该制度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提交股东大会审批。根据深交所《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签署和执行情况

2016年10月12日，公司同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北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2017年11月，根据公司轮胎智慧工厂研发中心项目运行的推进，公司将原存放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商丘路支行的募集资金总额中的30,000,000.00元存入新增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李沧支行。青岛软控机电工程有限公司及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李沧支行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2018年10月15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公司决定将已注销募投项目——"工业及服务机器人、智能物流系统产业化基地二期项目"的募集资金由中国建设银行青岛富春江路支行变更至公司在泉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公司与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户银行泉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018年12月7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公司决定将存放用于"工业及服务机器人、智能物流系统产业化基地二期项目"的募集资金专户由泉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以下简称"泉州银行")变更至公司在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南京西路支行。同时注销公司在泉州银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公司与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户银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南京西路支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前述《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该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31 号－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2020年4月17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公司决定将存放用于"智能轮胎应用技术中心项目"的募集资金专户由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分行变更至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南第四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同时注销公司在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分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公司与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南第四支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募集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户名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软控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青岛崂山支行	372005570018000023506	募集资金存储专户	494,689,395.10	0.00
软控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青岛富春江路支行	37150110064500000080	募集资金存储专户	370,026,400.00	0.00
软控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青岛商丘路支行	229931097105	募集资金存储专户	243,060,900.00	1,100,143.49
软控股份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青岛市分行	37201560003192450000	募集资金存储专户	143,167,000.00	0.00
青岛软控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青岛李沧支行	38080101040039611	募集资金存储专户		6,365,929.58
软控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南第四支行	3803027919200519888	募集资金存储专户		942,162.78
合计				1,250,943,695.10	8,408,235.85

注：初始存放金额1,250,943,695.10元与募集资金净额1,245,820,496.68元差额5,123,198.42元，其中 5,000,000.00元为初始存放日尚未扣除的发行费用，123,198.42元为初始存放日尚未转出的已支付证券登记费用。截止日余额中，已计入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97,647,084.03元，已扣除项目资金支出24,141,877.19元、发行费用5,123,198.42 元及银行手续费17,463.00元、兑付"16公司债"640,413,101.63元、偿还银行贷款270,486,903.04元、2021年暂时补充流动资金400,000,000.00元。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本年度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为64.82万元，实际已累计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93,504.19万元（具体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1年度，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的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0年12月17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4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截止2021年6月30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400,000,000.00元。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0年10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4亿元（含本数）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尚未进行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除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外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1年半年度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本公司已按《规范运作指引》和本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违规情形。

特此公告。

软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26日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软控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半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124,582.0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4.8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85,959.26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3,504.1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69.00%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轮胎装备智能制造基地	是	48,956.62	0	0.00	91,090.00（该金额为终止的两个募投项目合计85,959.26万元及所形成的利息收入、理财收入）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工业及服务机器人、智能物流系统产业化基地二期	是	37,002.64	0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轮胎智慧工厂研发中心	否	24,306.09	24,306.09	64.82	2,414.19	9.93%	无	0.00	否	否
智能轮胎应用技术中心	否	14,316.70	14,316.70	0.00	0.00	0.00%	无	0.00	否	否
合计	-	124,582.05	38,622.79	64.82	93,504.19	-	-	0.0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公司根据目前的市场环境及行业的最新发展情况，公司取消了"工业及服务机器人、智能物流系统产业化基地二期"、"轮胎装备智能制造基地"两个募投项目，并将其募集资金及利息收入、理财收入合计91,090.00万元用于偿还公司债券及银行贷款，同时公司延缓了对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入，将投入时间进行了推迟，后续公司将持续关注和跟踪市场环境及行业发展的最新情况，并结合公司的实际运营情况，按照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计划进行推进。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1、因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转让科捷机器人86.34%的股权，科捷机器人系"工业机器人及智能物流系统产业化基地二期"项目实施主体，因此公司于2017年11月2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7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暨取消"工业机器人及智能物流系统产业化基地二期"募投项目的议案》，该项议案已经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也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工业机器人及智能物流系统产业化基地二期"募投项目取消。 2、经过多年的较快增长，我国橡胶机械行业的增长速度近几年放缓。2018年以来经济全球化遭遇波折、中美贸易摩擦不断、国内经济增速持续放缓、国内汽车产销量较上年出现下滑，橡胶机械行业面临了诸多压力。在当前行业发展趋势和客观环境下，若盲目加大投入，资产加重，将导致公司折旧摊销费用等大幅增加，较大影响公司经营业绩。因此公司于2019年2月2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以7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于偿还公司债券及银行贷款的议案》，该项议案已经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也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轮胎装备智能制造基地"募投项目取消，同时将"工业及服务机器人、智能物流系统产业化基地二期"、"轮胎装备智能制造基地" 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及利息收入、理财收入所形成的全部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后实际金额为准）用于偿还公司债券及银行贷款。其中公司将变更后募集资金中的59,959.26 万元及利息收入、理财收入所形成的全部金额偿还"16软控01"公司债；变更后募集资金中的26,000.00万元及利息收入、理财收入所形成的全部金额用于偿还公司部分银行贷款。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0年12月17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4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截止2021年6月30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400,000,000.00元。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尚未进行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除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外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证券代码：002073　　证券简称：软控股份　　公告编号：2021-027

软控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软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1年8月16日以邮件方式发出通知，于2021年8月26日上午9点30分在公司研发大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7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7人， 其中，现场出席会议的董事有5名，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董事有2名：李迁先生、王捷先生。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官炳政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经与会董事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独立董事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公司对外担保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2、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3、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公司使用不超过100,000万元人民币（含）自有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中低风险、稳健性的理财产品，相关决议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之内有效，上述资金额度在董事会决议有效期内可滚动使用。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该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4、审议通过《关于向恒丰银行青岛分行申请不超过10,000万元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了满足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向恒丰银行青岛分行申请不超过1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用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国内信用证、保函、商业承兑汇票等，具体以银行授信批准品种为准，授信期限以银行批复为准（自申请被批准或签订协议之日起）。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5、审议通过《关于变更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裁鲁丽娜女士申请辞去董事会秘书职务，辞职后仍担任公司董事、副总裁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鲁丽娜女士提交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聘任张垚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变更董事会秘书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特此公告。

软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002073　　证券简称：软控股份　　公告编号：2021-028

软控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软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1年8月16日以邮件方式发出通知，于2021年8月26日上午11点在公司研发大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人，孙志慧女士、李永连先生、周丹丹女士3位监事全部现场出席会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孙志慧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经与会监事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与会监事对于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21年半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发表审核意见如下：经审核，我们认为董事会编制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表决结果：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2、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表决结果：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3、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在决议有效期内滚动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含）的自有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中低风险、稳健性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并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表决结果：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特此公告。

软控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002073　　证券简称：软控股份　　公告编号：2021-032

软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软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裁鲁丽娜女士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鲁丽娜女士因工作调整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辞职后仍担任公司董事、副总裁职务。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鲁丽娜女士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时生效。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鲁丽娜女士持有公司股份72,800股。鲁丽娜女士所持公司股份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及相关承诺进行管理。此外，鲁丽娜女士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鲁丽娜女士在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忠实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为公司治理及规范运作、信息披露、投资者关系管理及资本运作等工作发挥了重要作用。公司及董事会对鲁丽娜女士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为保证董事会工作顺利开展，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于2021年8月26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张垚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同时，张垚先生仍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任期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简历后附。

张垚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情形。公司独立董事已就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张垚先生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532-84012387

传真：0532-84012387

邮箱：zhangyao@mesnac.com

联系地址：青岛市市北区郑州路43号软控研发中心

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此公告。

软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26日

简历附件：

张垚先生，中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7年出生，硕士。曾任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高级审计员，公司监事会主席、公司证券法务部、战略发展部经理。现任公司财务总监。截至本公告日，张垚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与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其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 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其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证券代码：002073　　证券简称：软控股份　　公告编号：2021-031

软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软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8月26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00,000万元人民币（含）自有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中低风险、稳健性的理财产品，相关决议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之内有效，上述资金额度在董事会决议有效期内可滚动使用。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该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本次现金管理不涉及关联投资的情形，不涉及重大资产重组，无需股东大会审议。公司与提供理财产品的金融机构或其他被委托方不存在关联关系。

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1、投资目的

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投资项目建设正常运作的情况下，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中低风险、稳健性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增加公司收益。

2、投资额度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100,000万元人民币（含）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在额度有效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3、投资品种

投资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中低风险、稳健性的理财产品，投资品种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规定的风险投资。

4、投资期限

自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之内有效。

5、资金来源

公司用于投资理财产品的资金均为公司自有资金。

6、实施方式

在额度范围内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理财产品发行主体、明确理财金额、期间、选择理财产品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签署合同及协议等。

7、关联关系

公司与提供理财产品的金融机构或其他被委托方不存在关联关系。如构成关联交易，公司根据制度规范要求及时履行审批和信息披露义务。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

1、投资风险

（1）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属于中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因此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

（4）如果公司产生流动性需求，可能面临投资产品不能随时变现、持有期与资金需求日不匹配的流动性风险。单期产品投资期限内允许赎回的，若发生巨额赎回，公司可能面临不能及时赎回投资产品的风险。

2、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风险控制措施如下

（1）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坚持规范运作，有效防范风险。

（2）严格筛选发行主体，选择信誉好、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发行机构；严格筛选发行产品，选择中低风险类产品。

（3）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在该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具体实施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4）董事会应当对投资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三、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运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所需流动资金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

2、通过适度的理财产品投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真审议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经审查，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且公司财务内控制度较为完善，能有效降低理财风险，资金安全能够得到保障。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运用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中低风险、稳健性的理财产品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且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发展。该议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履行了相关审批程序。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在决议有效期内滚动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万元的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五、监事会意见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在决议有效期内滚动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的自有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中低风险、稳健性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并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六、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软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26日